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已于2018年3月28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15次会议无条件审核通过。目前，《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申请材料引用的评估数据已过有效期。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现对《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补充、修订和完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及尚未履行程序”以及“第一章、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中增加了“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15次会议无条件审核通过”；

2、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四）标的资产业绩承诺不能实现的风险”以及“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一、（四）标的资产业绩承诺不能实现的风险”中增加了交易对方已实现了标的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的相关内容；

3、在重组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更新补充了上市公司2017年度财务数据；在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中，更新补充了交易对方2017年度财务数据；

4、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中补充更新了募集配套资金必要性；

5、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标的公司的评估情况”中增加了“鉴于前次评估结果的评估有效期已过从而对标的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再次进行了评估”的相关内容；

6、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补充更新了上市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数据，并根据备考财务报告对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进行了补充更新；

7、在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中对上市公司 2017 年备考财务数据进行了补充更新。

特此公告。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8 日